证券代码:002806 证券简称:华锋股份 公告编号:2020-006
债券代码:128082 债券简称:华锋转债

广东华锋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 业绩预告期间:2019 年 01 月 01 日—2019 年 12 月 31 日

2.预计的业绩:□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3.业绩预告情况表

项 目	2019 年 1 月 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比上年同期下降:48.82% 至 61.61%	盈利:7,814.94 万元
	盈利:3,000 万元 - 4,000 万元	

二、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本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本期业绩下降的主要原因:

1、受中美贸易战影响,公司电极箔业务销售下降了约 18%;

2、电极箔业务受原材料电子光箔涨价影响,产品成本有所提高;另外因产品需求减少,电极箔行业内普遍下调销售单价。

四、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初步测算的结果,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 2019 年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华锋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2 月 3 日

证券代码:002806 证券简称:华锋股份 公告编号:2020-007
债券代码:128082 债券简称:华锋转债

广东华锋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股份减持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谭帼英女士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广东华锋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本公司""公司")于 2019 年 10 月 8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披露了《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股份减持计划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19-056),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谭帼英女士因个人投资需要,计划在该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 5,287,176 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3%。

2019 年 11 月 19 日,本公司收到谭帼英女士的《减持计划实施情况告知函》,截至 2019 年 11 月 19 日,谭帼英女士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本公司股票数量累计为 1,762,3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0.9999%。

2020 年 1 月 29 日,本公司收到谭帼英女士的《减持计划进展情况告知函》,截至 2020 年 1 月 29 日,谭帼英女士本次减持计划的减持时间过半,其以集中竞价及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本公司股票数量累计为 2,352,3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3347%。

根据《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证监会公告【2017】9 号)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现将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份减持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时间	减持均价(元/股)	减持股数(股)	总股本(股)	占总股本比例(%)
谭帼英	集中竞价交易	2019.11.4-2019.11.19	13.49	1,762,300	176,239,202	0.9999
谭帼英	大宗交易	2020.1.3	12.74	590,000	176,239,202	0.3348
合计	-	-	-	2,352,300	-	1.3347

二、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份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份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谭帼英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9,875,900	5.6037	9,285,900	5.2689
	限售股	46,552,800	26.4146	46,552,800	26.4146
合计		56,428,700	32.0182	55,838,700	31.6834

三、其他相关说明:

1、谭帼英女士的本次减持未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谭帼英女士严格遵守预披露的减持计划,减持计划实施情况与此前已披露的减持计划以及相关承诺保持一致。

3、公司将持续关注谭帼英女士减持计划后续实施进展情况,并按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4、谭帼英女士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四、备查文件

谭帼英女士的《减持计划进展情况告知函》

特此公告。

广东华锋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二月三日

证券代码:002765 证券简称:蓝黛传动 公告编号:2020-009

重庆蓝黛动力传动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重庆蓝黛动力传动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于 2020 年 02 日 02 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鉴于本次会议审议相关事项的特殊情况,需要尽快召开董事会临时会议,根据《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本次会议通知于 2020 年 02 月 01 日通过电话等通讯方式直接向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9 名,实际参与表决董事 9 名;公司全体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朱堂福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全体董事经过审议,以记名投票方式通过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取消召开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鉴于目前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现状,为减少人员流动、聚集,隔离疫情传播,公司决定取消原定于 2020 年 02 月 05 日召开的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公司董事会将根据实际情况,重新将上述议案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临时股东大会召开的具体时间将另行通知并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关于取消召开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0)于 2020 年 02 月 03 日登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

2、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重庆蓝黛动力传动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02 月 02 日

证券代码:002765 证券简称:蓝黛传动 公告编号:2020-010

重庆蓝黛动力传动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取消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重庆蓝黛动力传动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01 月 17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会议定于 2020 年 02 月 05 日(星期三)召开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以下简称"本次股东大会"),审议公司董事会提交的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 2020 年 01 月 18 日登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6)。

一、取消临时股东大会的基本情况

1、取消的股东大会会议届次: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取消的股东大会会议的会议时间:2020 年 02 月 05 日(星期三)下午 14:55;

3、取消的股东大会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0 年 01 月 31 日(星期五)。

二、取消临时股东大会的原因及后续处理

公司原计划定于 2020 年 02 月 05 日召开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公司董事会提交的《关于公司、公司孙公司及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为公司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鉴于目前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现状,为减少人员流动、聚集,隔离疫情传播,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于 2020 年 02 月 02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审议通过了《关于取消召开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决定取消原定于 2020 年 02 月 05 日召开的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取消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将根据实际情况,重新将上述议案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临时股东大会召开的具体时间将另行通知并公告。

由此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公司深表歉意,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

特此公告!

重庆蓝黛动力传动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02 月 02 日

证券代码:002605 证券简称:姚记科技 公告编号:2020-008

上海姚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19 年度的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的期间:2019 年 1 月 1 日—2019 年 12 月 31 日。

2、预计的业绩:□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比上年同期增长:160%-210%	盈利:12,971.11 万元
	盈利:33,724.89 万元—40,210.44 万元	

3、本次所预计的业绩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业绩变动的主要原因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游戏业务板块快速发展,主营扑克牌业务也有一定的增长,导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预计将实现较大幅度增长。

三、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的初步测算结果,公司 2019 年度业绩的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 2019 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姚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2 月 2 日

证券代码:002605 证券简称:姚记科技 公告编号:2020-009

上海姚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姚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25 日以电子邮件、现场送达和传真等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关于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 2020 年 1 月 26 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目前董事会共有 7 名董事,实到董事 7 名,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经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豁免本次董事会的通知时限,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董事长姚朔斌先生主持,经全体董事审议和表决,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对外捐赠的议案》,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披露的公司《关于捐款支持湖北省抗击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的公告》。)

二、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上海姚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2 月 2 日

证券代码:002605 证券简称:姚记科技 公告编号:2020-010

上海姚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捐款支持湖北省抗击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新型冠状病毒席卷全国,武汉市新型肺炎防控指挥部发布通告,呼吁社会各界捐赠医用耗材、防护用品等物质。作为公众上市公司,上海姚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积极履行社会责任为国家作贡献,2020 年 1 月 26 日公司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对外捐赠的议案》,同意捐赠货币资金或物资帮助湖北省疫区抗击新型肺炎疫情,合计捐赠价值为人民币 200 万元。本次捐赠将用于湖北省疫区前线的抗击和防治工作,捐赠现金和物资的具体金额,视急需物资的采购情况而定。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捐赠完毕,全部为现金 200 万元人民币。

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上海姚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2 月 2 日

苏州恒铭达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会议记录

2020 年 2 月 1 日,苏州恒铭达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已于 2020 年 1 月 30 日发出。会议以通讯方式召开并进行表决。本次应参加会议并表决的董事 9 人,实际参加会议并表决的董事 9 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荆世平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记录如下:

一、会议基本情况

时间:2020 年 2 月 1 日上午 9:00

召集人:董事长荆世平先生

出席董事:荆世平、荆天平、荆京平、齐军、马原、朱小华、徐彩英、刘海山、曹征

会议召开方式:电话通讯方式

主持人:董事长荆世平先生

计票人:黄淮明、朱小华、徐彩英

监票人:薛剑、齐军、马原

记录人:荆京平

二、会议议程

第一项主持人宣布董事会会议开始

第二项推选会议表决的计票人、监票人

第三项审议并对以下议案进行表决

编号	议案
1.	《关于变更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时间的议案》

第四项主持人宣布会议结束

第五项全体董事当日将表决票送达至会议联系人

第六项计票人统计表决结果,并宣读表决结果

第七项主持人向全体董事发送会议决议

第八项全体董事签署会议决议等文件

三、会议议案的审议结果及发言要点

议案一	《关于变更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时间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发言要点:同意将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现场及网络投票召开日期由 2020 年 2 月 6 日调整为 2020 年 2 月 10 日,并对股东参会的登记时间做相应修改。

苏州恒铭达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2 月 1 日
董事签字:荆世平

董事签字:
荆世平:_____
董事签字:
荆天平:_____
董事签字:
荆京平:_____
董事签字:
齐 军:_____
董事签字:
马 原:_____
董事签字:
朱小华:_____
董事签字:
刘海山:_____
董事签字:
徐彩英:_____
董事签字:
曹 征:_____
董事会秘书签字:
荆京平:_____
董事会秘书签字:
荆京平:_____

证券代码:002535 证券简称:林州重机 公告编号:2020-0006

林州重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归还募集资金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9 年 1 月 28 日,林州重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林州重机"或"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临时)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前归还募集资金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机器人项目已累计投入 5,207.13 万元(不含利息和手续费),尚有 5,003.06 万元(含利息)未投入使用。

(四)前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1、前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19 年 1 月 28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临时)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前归还募集资金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需求前提下,同意公司使用"工业机器人产业化(一期)工程项目"中的 5,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十二个月,到期将以自有资金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2、前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归还情况

2020 年 1 月 23 日,公司已将 5,000 万元提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并将归还情况及时通知了公司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用于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的 5,000 万元已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三、本次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一)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情况

为提高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资金需求及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结合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公司拟再次使用"工业机器人产业化(一期)工程项目"中不超过 5,000 万元(占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净额的 4.59%)闲置的募集资金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十二个月,本次募集资金到期后,公司将及时、足额地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二)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对公司的影响

1、降低财务费用:本次使用不超过 5,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按同期银行贷款利率计算,预计年化可节约财务费用 217.50 万元;

2、可改善公司流动资金状况,提高营运资金的使用效率。

四、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相关承诺

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中关于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相关规定使用该部分资金。

1、本次暂时补充的流动资金仅限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不得通过直接或间接安排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用于投资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交易。

2、公司最近十二个月内未进行证券投资等高风险投资,并承诺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后的十二个月内,不进行证券投资及其他高风险投资、不对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对象提供财务资助。

五、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和保荐人出具的意见

(一)独立董事意见

1、公司本次使用"工业机器人产业化(一期)工程项目"中不超过 5,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也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

2、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提高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3、公司过去十二个月内未进行证券投资等风险投资,本次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将仅限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不进行证券投资等风险投资。

因此,同意公司本次使用"工业机器人产业化(一期)工程项目"中不超过 5,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十二个月,到期将以自有资金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二)监事会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需求前提下,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可降低公司财务费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全体监事一致同意公司使用"工业机器人产业化(一期)工程项目"中不超过 5,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

(三)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认为:林州重机本次拟使用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降低公司的财务费用,适应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并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上述募集资金的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上述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已经公司董事会和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同意意见,经过了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法律法规中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规定。

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和保荐代表人同意林州重机使用"工业机器人产业化(一期)工程项目"中不超过 5,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

六、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临时)会议决议。

2、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临时)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林州重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林州重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二月三日

证券代码:002535 证券简称:林州重机 公告编号:2020-0007

林州重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19 年 1 月 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预计的业绩:

☑ 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亏损:145,000 万元 - 175,000 万元	亏损:14,571.11 万元

二、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预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公司 2019 年度业绩预计亏损的原因如下:

1、经营性损失

报告期内,受国家金融"去杠杆"政策的影响,公司流动资金紧张,母公司订单较去年减少,收入降低;受环保政策及流动资金的影响,子公司林州重机林钢钢铁有限公司 2019 年全年生产不足 3 个月,收入较去年大幅降低;子公司林州重机矿建工程有限公司合作项目到期,项目总量减少,收入降低;预计公司 2019 年的经营性亏损约为 15,000 万元—18,000 万元。

2、减值损失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会计政策规定,基于谨慎性原则,对公司及子公司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计提信用减值损失,约为 80,000 万元—97,000 万元。对公司及子公司的存货、固定资产等计提资产减值损失,约为 50,000 万元—60,000 万元。最终减值计提的金额将由公司聘请的具备证券从业资格的评估机构及审计机构进行审计和评估后确定。

四、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结果,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 2019 年年度报告为准。

2、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如果公司 2019 年度经审计后的净利润仍为负值,公司将出现最近两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连续为负值的情形,公司股票将在 2019 年年度报告披露后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在公司股票简称前冠以"*ST"字样),股票价格的日涨跌幅限制为 5%。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林州重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二月三日

证券代码:002535 证券简称:林州重机 公告编号:2020-0008

林州重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平顶山东联采掘机械制造有限公司股权转让相关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林州重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9 年 11 月 25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临时)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平顶山东联采掘机械制造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将公司持有的平顶山东联采掘机械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联采掘")50.64%股权以人民币 1489.37 万元(含 2018 年分红 253.2 万元)转让给平顶山日欣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2019 年 12 月,公司已收到平顶山日欣机械制造有限公司支付的首笔股权转让款;并配合东联采掘于 2019 年 12 月 25 日完成了东联采掘的工商变更手续。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登载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9-0082)、《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9-0083)、《关于转让平顶山东联采掘机械制造有限公司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84)。2020 年 1 月 4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转让平顶山东联采掘机械制造有限公司股权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0001)。

2020 年 1 月,公司已收到平顶山日欣机械制造有限公司支付的剩余股权转让款。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收到平顶山日欣机械制造有限公司支付的全部股权转让款,本次股权转让事项已完成。

本次股权交割完成后,公司将不再持有平顶山东联采掘机械制造有限公司的任何股权。

特此公告。

林州重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二月三日

证券代码:002535 证券简称:林州重机 公告编号:2020-0005

林州重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林州重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临时)会议于 2020 年 1 月 23 日下午 14:30 在公司办公楼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

本次会议通知已于 2020 年 1 月 16 日以电子邮件、专人送达和传真等书面方式送达给全体监事。会议应参加监事三人,实际参加监事三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吕江林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林州重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以举手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审议通过了《关于归还募集资金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需求前提下,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可降低公司财务费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全体监事一致同意公司继续使用"工业机器人产业化(一期)工程项目"中不超过 5,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登载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归还募集资金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06)。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林州重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〇年二月三日

证券代码:002535 证券简称:林州重机 公告编号:2020-0004

林州重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林州重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临时)会议于 2020 年 1 月 23 日下午 14:00 在公司办公楼会议室以现场表决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 2020 年 1 月 16 日以专人递送、传真和电子邮件等书面方式送达给全体董事。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郭现生先生主持,公司董事会秘书、部分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应参加董事九人,实参加董事九人,达到法定人数,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林州重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以举手表决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审议通过了《关于归还募集资金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23 日已将 5,000 万元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并将归还情况及时通知了公司的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为提高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结合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同意公司继续使用"工业机器人产业化(一期)工程项目"中不超过 5,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十二个月,到期将以自有资金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登载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归还募集资金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林州重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和《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林州重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公司《关于归还募集资金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06)同时刊登于 2020 年 2 月 3 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林州重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二月三日